

2026 年“两区”建设政策宣传——传统媒体推广

委托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2026228

甲方：北京市商务局

法定代表人：朴学东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7 号 5 号楼

电话：010-55579464

乙方：美欧亚国际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玉慧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7 号汉威大厦 12B10-2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7 号汉威大厦 12B10-2

电话：65611040

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两区”宣传（传统媒体推广）项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按照下面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及附件（如有）
- b. 中标通知书
- c. 投标文件
- d. 招标文件

一、项目名称：2026 年“两区”建设政策宣传（传统媒体推广）项目

二、项目实施时间及数量：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总计 11 场

（根据重要政策出台情况及各区需要，适时调整活动场次及时间安排。后续若有新的活动安排，可能会增加场次或持续至 2027 年初，以确保政策的充分解读与落地，让更多市场主体受益于“两区”政策）

三、项目实施内容及提交成果

1.活动策划

内容策划及项目方案撰写

2.设计制作

政策手册及活动资料印刷（自贸区/示范区介绍、“两区”制度创新成果、政策直通车介绍等）

背景板设计及制作

宣传易拉宝设计制作活动现场议程资料制作

报名系统建设及报名内容设计制作

3.场地勘测

现场实地考察，评估会场容量、人员动线安排

4.会前报备

与相关部门沟通合规事项，消防安全协议签署，现场布局平面图提供与审核

5.单场设计制作

到台/咨询台背景板、座位图布局、停车证/指示牌/人名牌/桌贴/二维码扫码牌、政策汇编封面及排版印刷、活动议程排版印刷、会场大屏幕主视觉设计

6.会场布置

主背景板、活动桌布置、嘉宾席标识、现场设备调试安装、导视系统布设、签到区及咨询台布置物料、活动现场桌牌、活动现场指示牌、现场活动矿泉水、便携式折叠背景架租赁及安装

7.活动服务

现场签到接待、主持与嘉宾接待、资料发放配合、现场摄影摄像及素材整理、现场图文直播

8.活动报告

文字版及电子版活动总结报告（设计稿、现场照片、宣传链接等）

9.人员要求

配备对接联络、活动策划与执行、宣传推广、技术支持等专门人员，明确职责与分工，确保活动筹备与执行高效有序。

四、商务条款

1、合同委托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根据重要政

策出台情况及各区需要,适时调整活动场次及时间安排。后续若有新的活动安排,可能会增加场次或持续至 2027 年初,以确保政策的充分解读与落地,让更多市场主体受益于“两区”政策)

2、合同价款: 大写:叁拾捌万肆仟零肆拾元整,小写:384040.00 元整。 该费用为乙方完成本合同事项所需的全部费用,甲方无需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付款方式:甲方应自合同签订后【15】日内向乙方支付60%费用,即人民币230424元;待合同项下活动场次举办过半(6场)且甲方对已履行部分验收合格后【15】日内向乙方支付30%费用,即人民币115212元;剩余10%费用,即人民币38404元,待合同项下全部事项完成且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乙方在收到甲方款项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等额发票。合同款项的支付需以相应财政资金审批通过并实际拨付至甲方账户为前提,因财政资金未能及时拨付及甲方内部审批程序导致的逾期支付,不属于违约行为,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支行

账号: 11042501040002005

5、验收:乙方向甲方提交采购需求所涉及的服务内容的最终工作成果后【15】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为乙方出具书面确认文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无条件免费进行修改,直到通过验收为止。

五、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履行本合同的全过程,并及时提出异议和改进意见。

2、乙方向甲方提交采购需求所涉及的服务内容的提交最终工作成果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组织验收。

六、乙方权利义务

1、按时完成委托事项: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围绕“综合保税区”“数据跨境流动便利化”等主题举办 7 场政策直通车解读活动,围绕“数字经济国际规则与实践”“医药健康产业开放发展”等主题举办 4 场“两区”会客厅活动。如根据工作实际,甲方需调整部分场次主题,乙方应配合调整,并确保约定场次保持不变。

2、乙方在履行过程中必须完全遵守本合同的约定,并有义务按时、圆满地完成委托事务。

3、乙方履行并承担承接方的职责。乙方全面负责协调处理本项目所有相关

事宜，遵守经甲方核准的预算、计划，并上交符合审查要求的相关材料，并承担超支超期的责任。

4、乙方对项目执行全过程质量负责。在执行过程中对甲方提出的异议和改进意见等应及时进行改正，直到甲方认可为止。

5、乙方负责项目执行全过程的协调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对工作人员时间的组织、安排、明确具体工作要求等。乙方作为承接方，全权负责本项目全程中所有安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生产安全、器材安全、车辆安全等。

6、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召开、发布任何与本合同及项目相关内容有关的新闻发布会或公告，不得以任何方式将本合同约定内容或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任何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该项目执行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视频、音乐等，只能用于本项目，不能用于任何其他目的。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合同提前解除、合同提前终止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甲方提供的全部各类资料返还甲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留存任何复制件。

七、安全及保密

双方保证对在谈判签订、执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国家政要及外国政要的行程、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工作秘密、行政管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有关信息）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或未公开工作信息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本保密条款不因本合同的无效、变更、中止、解除而免除，本合同有效期终止后，本保密条款仍然有效。

八、知识产权约定

甲方对项目执行中产生的相关素材以及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全部工作成果单独享有著作权等全部知识产权。若因任何原因，在本合同签署后，双方终止履行本合同，则乙方及其成员的署名是否保留由甲方决定。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及工作成果是其独立设计创作，使用正版软件制作并实施完成，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人身权、财产权、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和商业秘密的情形，否则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对争议部分内容进行整改，积极解决争议或应诉，并赔偿因此给甲方及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

括直接损失、甲方为弥补损失所支付的费用、律师费、诉讼仲裁费、甲方为向乙方主张权利所支出的费用等。若存在甲方先行垫付赔偿款的情形，甲方有权就垫付部分向乙方追偿。

九、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委托工作，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间或有关项目进度安排中确定的时间开展各项工作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在付款时有权扣减合同总额【5】‰的款项，乙方逾期完成合同义务超过【10】天或逾期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对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约定的要求或验收未通过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10】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解释或解决并有权在支付款项时扣减合同总金额【5】%作为赔偿。乙方如拒绝修改或修改后仍不符合要求或未通过验收的，或出现拒绝接受甲方对于委托项目履约情况的监督和检查、拒绝履行其他合同义务、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转让合同义务、因乙方原因造成项目出现重大安全事故等严重违约情况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回已支付的款项。如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还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的，甲方可以根据乙方的违约情况及损失大小要求乙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减少价款、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3.本合同中约定的“损失”，是指因违约方的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实际损失以及因理赔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公证费、调查费、差旅费等。

十、其它条款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自本合同项下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后终止。

2、本合同所附带的其他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具有法律约束力。

3、因自然、政治等不可抗力影响导致本合同无法顺利进行，双方协商解决。

4、未尽事宜或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任何争议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精神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如协商不成，双方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市商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李响

盖章：



2026 年 10 月 9 日

乙方：美欧亚国际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2026 年 10 月 9 日

2026.10.09